

## 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广田集团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201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定，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里昂”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股份”或“公司”）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의 保荐机构，对广田股份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 1、 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72号文核准，广田股份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每股面值1.00 元，发行价格为51.98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9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332.0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9,587.92万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审国际验字（2010）01020010号《验资报告》。

#### 2、 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经董事会批准，公司连同财富里昂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凤凰大厦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四家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于2010年10月18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高科”）连同财富里昂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以下简称“深圳发展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渡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两家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于2010年10月29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1年8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更换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原募集资金专户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更换至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并于2011年9月1日与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 3、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866,075,075.9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6,150,726.96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25,110,956.19
减：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减：前期置换资金	4,578,177.9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62,536,668.74

### 4、 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373,202,266.87 元  
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渡支行	94,857,634.0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39,057,798.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凤凰大厦支行	262,051,810.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327,399,080.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	499,821,634.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50,014,309.29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373,202,266.8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较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少10,665,598.13元，其中549,569.91元，系原用自筹资金投入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截至2011年12月31日尚未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入非募集资金账户；另10,116,028.22元投入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公司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之资金支付，截至2011年12月31日尚未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入非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已于2012年4月19日将上述10,116,028.22元款项由募集资金账户转

入非募集账户。

## 二、 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66,509.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587.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511.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09.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绿色装饰产业基地园建设项目	否	28,228.00	28,228.00	5,067.37	5,378.74	19.05%	201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否	7,752.00	7,752.00	--	--	--	201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否	6,919.10	6,919.10	2,030.11	2,217.29	32.05%	201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899.10	42,899.10	7,097.48	7,596.0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8,500.00	8,500.00	--	8,50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45,000.00	45,000.00	40,000.00	45,000.00	100.00%				
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 缺口购买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		6,013.61	6,013.61	5,413.61	5,413.61	90.02%	201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9,513.61	59,513.61	45,413.61	58,913.61			--		
<b>合计</b>		<b>102,412.71</b>	<b>102,412.71</b>	<b>52,511.09</b>	<b>66,509.64</b>			--		

### 三、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经核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7.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0】01020125号《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已于2011年3月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 四、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 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共计156,688.82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累计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共计58,913.61万元，具体如下：

1、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0年10月25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8,500万元归还银行贷款；

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0年12月29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于2011年1月30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于2011年4月22日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2011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60,136,050元超募资金补充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资金缺口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413.61万元支付购置广州分公司办公用房款。

4、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1年6月30日、10月28日、12月21日共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七、 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相关资料审阅、沟通访谈、现场核查等多种形式对广田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审国际鉴字[2012] 01020150）、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原始凭证与记账凭证、公司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等资料；现场检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实施进度；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 八、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2011年广田股份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在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广田股份董事会披露的 201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

罗 浩

---

郭 永 洁

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4 月 25 日